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6年六里屯街道“红领青苗”儿童友好空间综合治理提升项目一包

发包人名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六里屯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名称：北京华标建设有限公司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六里屯街道办事处

法 定代表人：张宏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甜水园北里 17 号楼

承包人（全称）：北京华标建设有限公司

法 定代表人：袁步华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大华山镇后北宫北路 22 号

发包人为建设_2026 年六里屯街道“红领青苗”儿童友好空间综合治理提升项目一包_（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 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 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6 年六里屯街道“红领青苗” 儿童友好空间综合治理提升项目一包

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红领巾公园

工程内容：包括园林工程、绿化工程、房修工程、电气工程、灌溉工程、弱电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二）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1101052621020003079 2-XM00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园林工程、绿化工程、房修工程、电气工程、灌溉工程、弱电工程等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4 月 2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2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 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21.不可抗力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第21.1.1项约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其他情形：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暴动、战争，12级及以上的大风、6小时内降雪量大于15mm及以上、3小时内降水量为100mm以上。

不可抗力的等级范围约定：/。

22.补充条款

22.1、如果结算评审额低于合同金额的，按评审额计算和支付剩余的尾款和质保金；如评审额高于合同金额的，按合同金额计算和支付剩余的尾款和质保金。超过评审金额支付的资金应当收回财政，不得以政府采购以外的款项冲抵多支付的资金。

22.2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支付费用前，提供正规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给发包人，否则发包人付款延迟至承包人提供发票后。所有付款均需财政资金到位及评审审计结果确定后方可支付，承包人对此情况了解并承诺：因财政资金未到位或评审结果未确定造成的暂时未能支付款项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因上述原因造成的付款延误不构成承包人工期延误的事由，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延误工期。

22.3 承包人应合法用工、安全施工。承包人与其工作人员发生任何劳动或劳务等争议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所有责任。承包人及承包人的人员发生任何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或造成其他任何第三方发生任何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所有责任，与发包人无关。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因承包人的施工行为以及与施工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环保、垃圾清运等事宜造成任何行政处罚或民事赔偿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4.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友好协商不成、不愿提请争议组 评审或者不愿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选择下列第　贰　种方式解决：

（壹）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贰）项目所在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含税）（大写）：壹仟陆佰柒拾伍万贰仟捌佰捌拾捌元陆角叁分（人民 币）

（小写）¥： 16752888.63 元

其中：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含税）： 630891.08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 103165.01 元

暂列金额（含税）： 600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 1950000 元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王明星 ； 职称： / ；

身份证号：130823199206146223 ；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京 2112023202387093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2112023202387093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2112023202387093（00）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23）0375121 。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合同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 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4 份。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16 年 10 月 23 日　　2016 年 10 月 23 日

签约地点：六里屯街道办事处

17.1.3 计量周期

本工程的计量周期：按月计量

（1）每月/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

（2）本合同执行（执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不执行（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 单价项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

（3）总价项目计量方式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支付分解报告/按实际 完成工程量计量）。

17.1.5 总价项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支付分解报告）

（1）采用支付分解报告计量方式的，总价项目的价格调整方法：/。

17.1.5 总价项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1）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方式的，总价项目的价格调整方法：/。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1）预付款额度

预付款额度：合同总价款的30%（不含暂列金、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

其中：包含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用的100%，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的100%。

（2）预付办法

预付款预付办法：在完成合同签订且资金到位，承包人提交正式发票后，发包人一次性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本合同签订后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3）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用预付额度及支付方式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用的预付受上述预付办法和支付时间约定的制约。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用的预付不抵扣。

17.2.2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预付款的扣回办法：直接充抵工程进度款。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三份。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7）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或）扣减的其他内容金额：/

（8）本期应付进度款：/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工程进度完成70%后支付签约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的40%，即支付至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签约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的10%，即支付至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的80%；工程评审结果出来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7%；结算价款的3%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支付或采取银行保函方式支付。发包人每次付款均需承包人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发包人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因财政资金未到位问题导致的逾期付款，发包人不承担责任。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工程款延误不构成承包方工期延误的事由，承包方不得以此为由延误工期。

（2）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4）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性资金的支付方法：/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处理

（3）质量保证金形式：采用银行保函担保形式或采用扣留质量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形式／采用扣留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约定比例：审计审定金额3%。

17.5 竣工结算

17.5.1 过程结算

本工程不进行（进行/不进行）过程结算。

过程结算的相关要求：/

17.5.2 竣工付款申请单

（1）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提交五份竣工付款申请单。